公司代码:603626　　公司简称:科森科技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1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不作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科森科技	60362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宁	付红英
办公地址	昆山开发区新星南路156号	昆山开发区新星南路156号
电话	0512-36988666	0512-36988666
电子信箱	ksp@kexmantech.com	ksp@kexmantech.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处于精密金属制造行业,需要综合运用计算机技术、新材料技术、精密制造与测量技术等现代技术,通过塑造变型、熔化压铸、冲压切削、结晶等成型手段将金属材料加工成预定设计的产品,目的在于使成形的制品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的强度、形状、尺寸或外观。

精密金属、塑胶结构件是众多高精尖产品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在通讯设备、计算机、医疗器械、消费类电子、航空航天等行业发展速度日新月异的背景下,对产品的微型化、高精度、高质感等特性的要求越来越高。精密金属、塑胶结构件不仅可以满足上述行业相关产品对结构件电磁屏蔽和坚固支撑等的功能性要求,而且经过阳极氧化、PVD等表面处理后的精密、塑胶金属结构件可以提高耐腐蚀性、增强耐磨性及硬度,同时在色泽度、光滑度、质感等方面大大满足消费者对外形美观的要求。

近年来,以CNC数控加工技术为核心的精密压铸、冲压、精密切削等技术广泛应用于金属、塑胶结构件制造,为下游产品提供了高质量、高精度、高质感的结构件或零部件,随着下游终端产品的多样性发展,对结构件制造服务商的生产工艺、数控及精密技术运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以精密压铸、锻压、冲压、CNC、激光切割、激光焊接、MIM、精密注塑等制造工艺、技术为基础,以精密模具设计、生产为支撑,为苹果、华为、亚马逊、谷歌、Meta、美敦力等国际、国内知名客户提供消费电子(含加热不燃烧电子烟、VR)、医疗器械、汽车(含新能源汽车)等终端产品所需精密金属、塑胶结构件产品的研发、制造以及部分组装服务。公司消费电子产品包括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智能耳机、智能音箱、电子烟、VR等终端产品的外壳、中框、中板、按键、标志、转轴(铰链)等;医疗器械产品包括手术刀、骨钉、心脏起搏器等终端产品所需结构件;新能源汽车产品主要为动力电池配套所需的模组产品等。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6,031,689,321.88	6,027,604,602.07	0.07	4,597,971,601.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93,999,492.32	2,091,262,505.16	43.17	1,658,575,218.58
营业收入	4,147,029,115.35	3,467,021,449.85	19.61	2,127,271,802.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9,027,476.24	-47,624,684.00	–	-184,928,43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842,157.13	-60,278,960.25	–	-202,367,759.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775,017.16	107,830,404.62	198.41	343,971,209.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02	-2.29		-10.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12	-0.1029	–	-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112	-0.1029	–	-0.4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035,113,467.92	853,692,634.65	807,617,740.58	1,450,625,27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107,082.46	290,547,071.03	25,836,108.62	4,537,21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482,257.07	23,221,895.33	19,936,319.38	12,201,724.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6,366.36	174,312,370.57	23,967,374.15	120,968,906.0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8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5,36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徐金根	0	139,932,561	25.10	0	质押	57,860,000	境内自然人
王冬梅	0	57,330,000	10.28	0	质押	26,960,000	境内自然人
徐小之	0	22,903,400	4.11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海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鹰资产定创3号私募证	20,080,321	20,080,321	3.60	20,080,321	无		其他
沈国华	1,408,413	14,468,413	2.60	0	无		境内自然人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1,392,672	13,392,672	2.40	0	无		国有法人
虞军	13,386,880	13,386,880	2.40	13,386,880	无		境内自然人
UBS AG	8,428,885	8,490,282	1.52	8,487,282	无		境外法人
孙巍	-676,120	6,496,000	1.16	0	无		境内自然人
沈明	-688,048	5,448,000	0.98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徐金根与王冬梅为夫妻,徐小艺为其女儿。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公司不存在优先股股东。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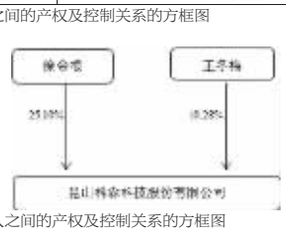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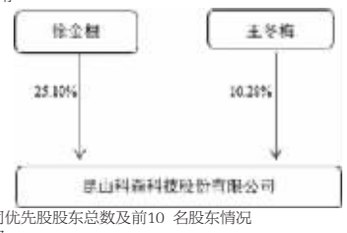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积极调整业务结构,减少了部分波动较大的业务体量,提高了较为稳定的业务的占比,公司营收保持了一定程度的增长,另一方面, 由于部分原材料处在上升通道等因素,公司盈利能力虽然有所回升,但仍有提升空间。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 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626　证券简称:科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2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2年4月2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瞿海娟主持。

(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5日以电话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

(三)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

(四)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勤勉尽责的开展监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良好的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各项规定;

2、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未发现参与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泄漏报告信息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1年度及2021年末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147,029,115.35	3,467,021,449.85	1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9,027,476.24	-47,624,684.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2,842,157.13	-60,278,960.25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1,775,017.16	107,830,404.62	198.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12	-0.1029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112	-0.102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02	-2.29	–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93,999,492.32	2,091,262,505.16	43.17
总资产(元))	6,031,689,321.88	6,027,604,602.07	0.07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详细数据详见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相关内容。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69,027,476.24元,提取盈余公积金18,767,991.84元。

公司2021年净利润主要来自于处置子公司取得的投资收益,且公司目前处于产能扩张期,资产负债率较高,现金流有一定压力。为了满足公司销售规模增长、原材料备货、研发投入的资金需求以及归还银行贷款,公司董事会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该预案符合利润分配原则,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较好地维护了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此项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21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1年度监事薪酬详见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 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评级低的理财产品,相关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降低汇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控制经营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可行的,风险是可以控制的。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本次符合解除限售资格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审核,认为:本次激励计划的38名激励对象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为上述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和股份上市手续,共计解除限售2,477,700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 《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暨上市流通的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38名激励对象中,37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为A(优秀),1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为C(合格),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将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96,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5.38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特此公告。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626　　证券简称:科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3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现将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26 号)核准,科森科技向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67,108,43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7.47元 ,均为现金认购。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1,299,972.1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 5,012,999.72元,实际已收到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入募集资金为496,286,972.38元,扣除其他发行相关费用2,257,108.43 元,发行费用的进项税合计411,515.55元经公司认证抵扣后已缴还于募集资金户,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94,441,379.5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7月28日全部到位,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2021)第 8386号)。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本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49,444.14万元,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后为8.26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8.26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所有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21年8月11日,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江苏金科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专户余额(元)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89070078801200002366	44,117.24
江苏金科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	1102231819200700081	38,462.2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4,610.90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4,610.90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先投入金额
1	智能穿戴、智能家居类产品部件制造项目	346,109,000.00
	合计	346,109,000.00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报告期末,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8.26万元,为募集资金产生的银行利息。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2021年度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444.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444.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444.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穿戴、智能家居类产品部件制造项目		34,610.90	–	34,610.90	34,610.90	34,610.90	0	100%	2021.04	6027.69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4,833.24	–	14,833.24	14,833.24	14,833.24	0	100%				
合计		49,444.14	–	49,444.14	49,444.14	49,444.14	0	1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8.26万元,为募集资金产生的银行利息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证券代码:603626　　证券简称:科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8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96,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19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王树林于2020年1月13日至2020年1月15日就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了委托投票权。

2、2019年12月2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内部张榜方式公示了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的异议。

3、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不存在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因知悉内幕信息而从事内幕交易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4、2020年1月21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事项的议案。

5、2020年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人数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了《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6、2020年3月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共计9,392,000股,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472,895,223股。

7、2020年6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及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核查。

8、2020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及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核查。

9、2020年12月22日,公司在中登上海分公司回购注销完成2名离职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605,500股,公司总股本变更至490,885,460股。

10、2021年3月30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及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核查。

11、2021年8月11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及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核查。

12、2021年11月11日, 公司在中登上海分公司回购注销完成3名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44,500股,公司总股本变更至557,549,390股。

13、2022年4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公司历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授予日期	授予价格	授予股票数量	授予激励对象人数	授予后股票剩余数量
2020年2月20日	5.38元/股	9,392,000股	42	–

二、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锁条件

(一)解除限售期届满说明

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36个月,均自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计算,具体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期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已于2020年3月6日在中登上海分公司完成,并取得了中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要求,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已届满。

(二)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解除限售期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方可解除限售:

序号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	成就情况
1	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2	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激励对象成为公司的执行董事或监事; 6.激励对象成为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7.激励对象知悉内幕信息而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不属于内幕交易的情形除外)或泄露内幕信息而导致内幕交易发生的; 8.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9.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3	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以2018年净利润为基数,2021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40%;以2018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1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65%。	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4,703391万元人民币,以2018年营业收入240,832.01万元人民币为基数,2021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为72.20%,不低于65%,完成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
4	个人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为A、B、C、D四个等级。 考核等级 A B C D 考核结果(S) S≥80 80>S≥70 70>S≥60 S<60 解除限售系数 100% 80% 60% 0% 激励对象只有在解除限售期的上一年度考核为“A(优秀)”时可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该解除限售期内可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申请解除限售;上一年度考核为“B(良好)”时则可对该解除限售期内可解除限售的80%限制性股票申请解除限售;上一年度考核为“C(合格)”时则可对该解除限售期内可解除限售的60%限制性股票申请解除限售;而上一年度考核为“D(不合格)”则不能解除限售。	36名激励对象2021年个人层面绩效如下:37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为A(优秀),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可全部解除限售;1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为C(合格),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可解除当期限售股票的60%,当期剩余40%可解除限售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已届满,业绩指标等解除限售条件已达成,同意公司对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38名激励对象的共计2,477,700股限制性股票按规定解除限售,并为其办理相应解除限售及股份上市手续。根据经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授权,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激励对象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情况

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共计38名激励对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符合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2,477,700股,约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0.44%。本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可解除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解锁数量占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TAN CHAI HAU	董事、总经理	2,600,000	780,000	30.00
2	徐宁	董事会秘书	148,500	44,550	30.0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2,748,500	824,550	30.00
二、其他激励对象					
中层管理人员(含子公司,共36人)小计			5,830,500	1,653,150	28.35
合计			8,579,000	2,477,700	28.88

四、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2022年5月6日

(二)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数量:2,477,700股

(三)董事和高管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限售规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5,147,400	-2,477,700	2,669,7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552,401,990	2,477,700	554,879,690
总计	557,549,390	0	557,549,390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进行了核查,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此次解